

证券代码：601010

证券简称：文峰股份

编号：临 2024-047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钺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口径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2,429,651.35 元，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369,616,377.21 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936,354,467.77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定的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余额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39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4 年 8 月 8 日，公司总股本 1,848,0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 54,235,200 股后，应分配股份数为 1,793,764,8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9,956,827.20 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如在本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并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临 2024-049）。

特此公告。

文峰大世界连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0 日